

泉教函〔2019〕32号
答复类型：A

关于市人大十六届四次会议 第1189号建议的答复函

姚冰冰等3位代表：

您们提出的《关于关注教师健康，改进体检质量的建议》由我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医疗保障局办理。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关于按照年龄调整体检周期的说明

目前，国家尚未制定有关健康体检的周期文件依据，但2014年5月10日，第八届中国健康产业论坛中华医学会第六次全国健康管理会议，全国近百位专家研讨编写的《健康体检基本项目专家共识》建议，成年人每1年进行1次健康体检，年龄不限于40岁以上。各县（市、区）参照这一标准出台相关文件，如：2018年晋江市委、市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干部体检工作的实施意见》（晋委办发〔2018〕15号文）文件，明确将体检频次由两年一次提升为每年一次。《健康体检基本项目专家共识》建议，除每年安排一次健康体检外，个人还应根据自

身健康状况，定期安排复查随访，才能真正达到早期发现疾病目的。

二、关于增设教师中常见病的专项检查项目的说明

关于“加入呼吸道、静脉曲张、颈椎病、肩周炎等针对教师的职业特点的体检内容”的建议。2019年，市医保局、市财政局商市各体检定点医院确定年度干部体检项目和体检费用，其中体检必选项目包括三大类：体格检查、实验室检查、辅助检查。体检教师除参加常规项目检查外，还可以根据受检者的年龄、性别、职业、既往史、现病史家族史等情况，由医生提出个性化检查建议，选择个性化项目进行体检，也就是“1+X”的模式。县级以上医疗机构都设有体检科，均能根据自身需求提供健康体检及其他个性化服务。此外，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参保人员，个人账户均有划拨一定的金额。每个月划拨金额占工资总额的3-4%，这些额度可用于健康体检的支出。

三、关于体检资金的说明

根据泉州市医保局、市财政局出台的相关政策，从2019年度起，市直公办学校教师按照男性每年900元/人、女性每年1000元/人的标准，从公务员医疗补助基金中列支健康体检费用，教师每年度可使用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体检一次，体检补助经费当年有效，当年未使用的额度年底清零，不累积到下一年度。泉州五中、一中、实小等市直学校教师已享受健康体检待遇政策。由于各县（市、区）教师体检经费是从各县（市、区）财政列支，鼓励各县（市、区）出台相关政策，积极开展教师等机关事业单位人员体检工作，如：晋江市于2018年印发

了《晋江市干部保健工作制度》(晋委办发〔2018〕14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干部体检工作的实施意见》(晋委办发〔2018〕15号)等文件,建立干部保健领导机构,明确部门职责;晋江市教育局于2018年8月下发《关于组织晋江市教育系统在职干部职工以及退休人员健康体检的通知》(晋教人〔2018〕92号),组织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在职干部职工、退休(退职)人员健康体检,体检费用由所在单位支出。据统计,晋江市财政共划拨教师体检经费1177.3449万元,覆盖教职工20619人。

四、关于建立教师健康档案的说明

近年来,我市各地教育部门依托各地县级医院,利用教职工健康体检活动建立健康档案,通过汇总体检结果,对不同年龄、不同性别的教职工健康状况以及影响因素进行分析评估,了解教职工的健康变化趋势及其影响因素,有针对性地制定科学的防治措施,实现常见病、基础病的早期发现、早期防范。如:晋江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干部体检工作的实施意见》文件中指出,由晋江市医院设置干部健康体检档案室,指定专人负责档案的保管,建立干部健康体检信息系统;鼓励各学校依托学校卫生室,利用健康教育讲座、义诊咨询等活动建立教师档案,动态掌握教职工健康信息,为教师健康保驾护航。

五、关于组织开展常见病讲座和义诊的说明

近年来,全市各地学校开展了“关爱女性健康,呵护生命”、“预防颈腰疾病,关爱职工健康”等健康宣教和义诊活动,大力倡导健康生活方式。泉州市卫健委与教育、宣传等部门合作,组织医务人员定期到学校、社区开展义务诊疗、健康咨询等活动。

动，发放各类健康教育材料，开展常见病、多发病的卫生知识宣教，为教职工提供免费体检服务。各地卫生部门也努力做好“防未病”工作，如：晋江市建立干部保健宣传队伍，依托各基地（定点）医院组织的相关领域专家学者团，成立晋江市干部健康宣教内训师团队，为全市各单位开展 28 场健康宣教和健康知识讲座，加大对传统养生保健、科学体育锻炼、疾病早期预防等内容的普及教育，及时提供健康咨询和指导，引导广大教职工增强自我保健意识，养成健康生活理念。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协同配合相关部门，进一步落实教师健康体检工作，鼓励学校利用“三八”妇女节、世界卫生日等节点，邀请医学专家走进校园开展健康知识讲座和义务诊疗活动。同时，广泛举办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倡导健康生活方式，提升教师健康水平，努力使教师健康体检工作更科学、更完善。

感谢您们对我市教育工作，特别是教育队伍建设的关心、理解与支持，欢迎继续给予关注指导。

分管领导：谢细财
经办人员：俞英
联系电话：22782224

泉州市教育局
2019 年 5 月 13 日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市政府督查室，
市卫健委、医保局。